

证券代码：301234

证券简称：五洲医疗

公告编号：2023-010

##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：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,897,002.45 元，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,337,419.25 元。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7,032,520.16 元，其中：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66,122,282.11 元。

公司拟定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8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.00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共分配现金股利 34,000,000 元（含税）。

本次利润分配现金股利金额占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7.96%，占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60.35%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按现金股利总额不变的原则，按比例调整每股现金股利金额。

本预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## 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2 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。

## 三、本次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情况

### 1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3 年 4 月 25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2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2023 年 4 月 25 日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定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2 年修订）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。预案基于公司财务状况和所处发展阶段制定，兼顾公司和股东长期利益与短期投资回报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和健康发展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### 3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董事会提出的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，更好地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。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的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。

因此，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四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拟定,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,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2、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需要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;

2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;

3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